瑞士互换奖学金项目简章

发布时间：2019年08月30日 来源：国家留学网 人气：1481

**一、简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与瑞士联邦共和国内政部关于高等教育合作的备忘录》，双方每年互换奖学金留学人员，前往对方国家学习或研修。

**二、选派计划**

1．选派学科、专业领域

不限，重点支持医药化工、医疗技术、生物技术、环境保护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专业学科。

2．选派类别及留学、资助期限

访问学者或博士后；留学/资助期限为12个月。

3．选派规模

不超过25人/年

4. 资助内容

留学期间享受瑞士政府提供的奖学金。访问学者奖学金资助标准为1920瑞士法郎/人/月；博士后奖学金资助标准为3500瑞士法郎/人/月，并提供健康保险、一次性安家费、公共交通年票等。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

**三、申请条件**

1．申请人应符合《2019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拔简章》中规定的基本申请条件。

2．获得瑞方导师邀请信；重点资助青年学者、研究人员及年轻医生。

访问学者类申请人应于1984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具有硕士或以上学位；

博士后类申请人博士毕业时间应在2016年12月31日至2019年10月30日期间。

3. 语言要求：申请人与导师协商，语言水平获得导师认可即可，须在邀请信中注明。

**四、申请办法**

1．选拔办法

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凡符合申请条件的中国公民，均可按规定程序申请。

瑞方将对中方推荐人员进行审核及商接受学校落实奖学金，年录取人数不超过协议人数。

2．申请时间及受理方式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于2019年10月15日至10月30日登录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网上报名系统（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受理机构提交书面申请材料。受理机构于2019年11月15日前将书面申请材料提交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五、审核、录取办法**

最终评审结果以瑞方通知为准，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将于2020年6月份公布录取人员名单。

**六、对外联系及派出**

1．申请人应按照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提交对外联系材料，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审核后统一向瑞方提交。留学候选人员需自行联系接收院校，提交对外联系材料同时提交瑞方邀请信。

2．被录取人员一般于2020年9月派出，具体派出日期以瑞方通知为准。凡未按期派出者，其留学资格将自动取消。

3．派出前，留学人员须交验《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协议书》，办理护照、签证、《国际旅行健康证书》，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教育部出国人员上海集训部、广州留学人员服务管理中心办理预订机票、预领奖学金手续（具体请查阅《出国留学人员须知》）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罡            联系电话：010-66093574

传真：010-66093929     E-mail: ouyafei3@csc.edu.cn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A3楼13层（100044）

**八、申请及选派程序**

|  |  |  |  |  |
| --- | --- | --- | --- | --- |
| 步骤 | 时间 | 程序 | 具体内容 | 备注 |
| 1 | 2019年9月—10月 | 材料准备 | 有意向的申请人进行对外联系并准备对外联系材料 |  |
| 2 | 2019年10月15日—30日 | 申报 | 申请人网上申报，并向受理机构提交书面申请材料。 | 须获得瑞方邀请信。 |
| 3 | 2019年11月15日前 | 受理机构提交材料 | 受理机构提交申请材料，经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审核后提交瑞方。 |  |
| 4 | 2020年1月-4月 | 瑞方评审 | 瑞士奖学金机构进行评审。 |  |
| 5 | 2020年6月 | 公布最终录取结果 | 瑞方将奖学金通知寄至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留学人员开始办理派出手续。 |  |
| 6 | 2020年9月 | 派出 | 留学人员须按规定时间派出。 | 未按期派出者，留学资格自动取消。 |

**九、须提交的纸质材料说明**

（一）国内申请材料（一式一份）

1. 单位正式公函（红头、带函号、盖公章）；

2. 《出国留学申请表》（访学类）：需在网上填写完成后打印，并经本人签字方有效；

3. 《单位推荐意见表》：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须由单位负责人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对外联系材料（一式三份，一份原件两份复印件）

|  |  |
| --- | --- |
| 顺序 | 材料清单 |
| 1 | 瑞士奖学金申请表（附件1） |
| 2 | 个人简历（中、外文），须包括发表的学术文章清单（文章名称为英文） |
| 3 | 留学动机信（Motivation letter,须A4纸2页） |
| 4 | 详细的留学研修计划（中文格式自定、英文使用提供下载的模板，分别不超过5页A4纸）（附件2） |
| 5 | 外方正式邀请信复印件（原件请自己保存），包含邀请方教授个人简历；访学类申请人还须提供国内导师或科研合作者简历 |
| 6 | 两位专家的外文推荐信（Confidential letter of reference）（使用提供下载的模板，需有专家亲笔签名）(附件3) |
| 7 | 经公证（中、英文）的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和成绩单 |
| 8 | “国际旅行人员健康检查证明书”复印件(申请人在当地出入境检疫局申请，原件请自行妥善保存，勿提交我处。) |
| 9 | 瑞士健康证明（附件4） |
| 10 | 因私出国护照首页（即带照片及个人信息页）复印件 |
| 11 | 已有外语水平证明材料：英语（必须提交）、德语/法语（选择提交） |
| 12 | 《奖学金项目候选人信息一览表》填写后打印1份与材料一起提交（附件5） |
| 13 | 申请材料清单（Check List）(附件6) |

十、注意事项

（一）材料提交时间

材料务必于2019年11月15日前由受理机构寄至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欧亚非事务部，并请在信封左上角或快递备注栏注明您的姓名及留学国别。（依邮戳日期为准）

（二）对外联系

1.本项目要求申请人自行联系外方接收单位，外方正式邀请信是获得对方奖学金最为重要的一环。在对外联系过程中，请向对方说明此邀请信用于申请中国政府与瑞士联邦政府奖学金（奖学金英文名称：Swiss Government Excellence Scholarships）。

2.邀请信需包含留学身份（访问学者/博士后）、留学期限（12个月）、访问起止时间、研修内容等相关信息。访问学者的英文表述为visiting researcher, visiting scholar, academic visitor, researchfellow, researcher等，博士后的英文表述为Post-Doctor, postdoctoralresearcher请向对方教授注明使用以上名词。

（三）提交材料要求

1.全部材料均以A4纸规格准备，凡是提供下载模板的材料均需电子填写后打印并签字后方可作为正式申请材料。材料均须按准备材料清单表格中顺序整理成册，一式三份（原件一份、复印件二份），请使用透明报告夹或可调整的活页文件夹整理，以方便初审及调整相关材料顺序，切忌装订成册。请自行准备一套公证件原件以备不时之需。

2.瑞士互换奖学金申请表(Application\_Form\_2020-2021)，请各位候选人务必进行电子填写后打印，并将表格电子版发送至ouyafei3@csc.edu.cn。如未进行电子填写或打印后进行手写，瑞士方将不受理奖学金申请材料。

3.请认真撰写此次赴瑞研修动机信（Motivation letter），为评审核心材料。

4.2位专家的英文推荐信，须使用外方要求的统一表格，请各位候选人征求推荐人意见，进行电子填写后打印并请推荐人手写签名，每位推荐人一份，共两位推荐人。

5.请使用瑞方提供模板准备研修计划，应包括学术背景及将开展的研修内容及在瑞研修时间表，A4纸5页为标准长度。请申请人认真准备研修计划，为申请材料核心部分。

6.中英文个人简历中应包括学习、工作经历。

7.外方出具邀请信应使用教授所在单位文头纸，并手写体签名方可生效，同时应提供邀请人的简要介绍。

8.《国际旅行健康证书》需到当地专门的出入境检验检疫中心办理，请仅提交复印件，务必自行保存原件，勿提交我委。

 “国际旅行人员健康检查证明”时请持瑞士健康证明向有关单位咨询，盖章后方可生效。

9.所有留学候选人均须填写《奖学金项目候选人信息一览表》，一览表相关信息要求详细、准确，请电子填写并打印。表格不与材料一起装订。

十一、其他

1．注意外方奖学金申请表后的说明，如有其他要求，请补齐我方未列出部分材料。

2．须提交的学历、学位、成绩单等证书、文件的公证件请务必到具有涉外资格的市级以上公证处办理，向公证员说明公证件将在国外使用，公证词需包含中、英文两种版本。以上学位公证件原件请留存一份，未来在办理赴瑞士签证时仍需提交（此建议仅供参考）。

通知原文请查阅https://www.csc.edu.cn/chuguo/s/1642